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杰铜业”）；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资子公司永杰铜业提供 2,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如下：
公司为永杰铜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”）提供 2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截至 2024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,411.13 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- 特别风险提示：截至 2024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101,643.49 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）的 52.65%。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永杰铜业的资金需要，近日，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 2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、2024 年 5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其中，同意由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61,000 万元。本次担保前，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,411.13 万元；本次担保后，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,411.13 万元，可用担保额度为 46,588.87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、《众源新材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，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《众源新材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223664201163P

成立时间：2007 年 07 月 05 日

公司住所：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

法定代表人：陶俊兵

注册资本：贰亿圆整

经营范围：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的板、带、管、棒、排、线材的生产、销售及加工；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资产总额 97,907.06 万元，负债总额 60,667.83 万元，净资产 37,239.23 万元，2023 年度营业收入 92,223.69 万元，净利润 5,628.72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已经审计）

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该公司资产总额 100,828.24 万元，负债总额 56,640.27 万元，净资产 44,187.97 万元，2024 年 1-3 月份营业收入 22,592.37 万元，净利润 914.54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永杰铜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拥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《保证合同》

保证人：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

债务人：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

1、担保额度：人民币贰仟万元整

2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3、保证期间：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4、无反担保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，保障其业务持续、稳健发展。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，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因永杰铜业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经营管理、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，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4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101,643.4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）的 52.65%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83,697.89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）的 43.36%，无逾期担保。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。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5 日